

彰化縣書法學會「員林富偉盃」第七屆全國書法比賽辦法

一、主旨：

為弘揚書法藝術，扎根書法美學，振興中華文化，提昇生活品質並延續推動地區文化教育，特舉辦「員林富偉盃」第七屆全國書法比賽，以促進學習書法風氣，培育藝文人才。

二、辦理單位：

- 1、指導單位：彰化縣政府、員林市公所
- 2、主辦單位：彰化縣書法學會。
- 3、贊助單位：富偉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 4、協辦單位：國立員林家商、彰化縣富偉國際獅子會

三、參加資格：凡中華民國國民，對書法有興趣者，皆可報名參加。

四、比賽組別及作品規格：

比賽組別	初賽作品規格	決賽作品規格
國小中年級組(含低年級)	宣紙四開約 68×34 公分	宣紙四開約 68×34 公分
國小高年級組		
國中組	宣紙對開約 135×34 公分	宣紙對開約 135×34 公分
大專高中組		
社會組(含研究所)	宣紙對開約 135×34 公分	宣紙全開約 135×68 公分
長青組(60 歲以上，民國 47.6.10 前出生)		

五、比賽程序：

1、初賽—

●作品收件日期：自一〇七年五月二十日起至一〇七年六月十日止(作品一人一件為限，重複寄件者，不予評審；郵寄送件者，以郵戳為憑，逾期者恕不受理)。

●收件地址：彰化縣員林市成功東路 286 巷 19 號，收件人：賴展昌先生收。聯絡電話：0928-878369。

●由評審委員選出各組五十名，入選員額得視參賽人數及作品優異程度酌量增減。

●作品經初賽入選後，由主辦單位在決賽二週前專函通知。並於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五日前網站公佈：員林家商網頁 <http://www.ylhcv.s.chc.edu.tw/> 及彰化縣書法學會 Face Book 網站 <http://www.facebook.com/groups/186290414750514/>

2、決賽—

●日期：一〇七年七月十五日星期日 上午 9：00～10：30。

●地點：彰化縣員林市中正路 56 號，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活動中心

- ◆各組入選決賽者至指定現場當面書寫，題目當天公佈，若當天未到者，以棄權論。
- ◆決賽用紙由主辦單位提供每人二張（紙上有本會印記），不得使用個人紙張，其餘書寫工具請自備，敬請落款用印(國中小組無印者可免用印)。
- ◆比賽優選以上作品由主辦單位製作專輯並贈送每人專輯一本。
- ◆參加現場比賽人員當天提供西點餐盒一份。

六、錄取名額及獎勵：

- 1、各組錄取第一名1名、第二名1名、第三名1名，優選十名，餘者為佳作。(所有獎項得視參加人數酌量增減)
- 2、獲獎名單當場公佈，隨即頒獎。
- 3、各組前三名及優選均贈獎狀一紙及獎金，佳作獎贈獎狀一紙。內容如下：

組別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優選	佳作
國小中年級組	3000	2000	1500	1000	獎狀
國小高年級組	4000	3000	2000	1200	獎狀
國中組	5000	4000	3000	1500	獎狀
大專高中組	6000	5000	4000	2000	獎狀
社會組	20000	15000	10000	2000	獎狀
長青組	15000	10000	6000	2000	獎狀

※備註：獎金依規定扣繳所得稅。

七、參賽須知：

- 1、分初賽、決賽二階段評審，參賽者須服從評審結果與本辦法之規定。
- 2、參賽者限參加一組，並填寫「員林富偉盃第七屆全國書法比賽報名表」，報名資料請詳實填寫，貼附於作品背面之右下角，未依格式影印製作、未依規定位置張貼及填寫不完整者，一律不列入評選。
- 3、參加初賽作品，一人一件為限，內容自選（以不違背善良風俗者，如自撰、詩詞、名句、格言、佳句皆可），字體不拘，不加標點符號，筆畫重複描繪者不予鼓勵，須落款用印(國中小組可免用印)，不須裱褙。
- 4、參加初賽作品，不得由他人代筆，若經評審委員認定不實，即取消參賽資格。
- 5、凡參加比賽作品，均不予退件，得獎人作品版權歸主辦單位彰化縣書法學會所有，主辦單位對作品有製作專輯、展覽、攝影、出版、宣導等權利，得獎人不得提出任何異議。

八、附則：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之。

彰化縣書法學會「員林富偉盃」第七屆全國書法比賽報名表

參加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中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高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組 <input type="checkbox"/> 長青組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就讀學校 服務單位			就讀年級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連絡電話	(宅)	(公)	(行動)
身分證字號			共 10 碼務必填寫

※備註：本報名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或列印，報名表請貼附於作品背面**右下角**，未依規定或格式不符者，取消參賽資格。

—————請勿剪開—————

決賽通知書

編號	組別	姓名	郵遞區號	通訊地址
請勿填寫				

*備註：為方便剪下郵寄使用，決賽通知書請勿粘貼；「編號」由本會填寫。